

2022年度砚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	城市供水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供水企业	2%	2022年4月-6月	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	《城市供水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158号） 第七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 抽取检查对象, 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2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工程档案管理	城市建设工程档案检查	建设单位	2%	2022年7月至9月	建设单位自查--各州(市)进行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》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 抽取检查对象, 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3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节能监管	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监督检查	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建设单位、房地产开发企业	0.50%	2022年4月-6月	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民用建筑节能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530号） 第五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 抽取检查对象, 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4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市场监管	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检查	检测机构	2%	2022年7月-9月	现场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（建设部令141号）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 抽取检查对象, 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
5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勘察设计监管	对工程勘察、设计企业的监督检查	工程勘察、设计企业	2%	2022年10月	网络检查为主和现场检查为辅相结合的方式	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293号）第五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抽取检查对象,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6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房地产开发企业	0.50%	2022年4月-6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	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。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令第77号）第四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抽取检查对象,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7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检查	房地产经纪机构	0.50%	2022年7月-9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	《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》（2011年1月20日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发布,自2011年4月1日起施行;2016年3月1日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29号修正,自2016年4月1日起施行）第五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抽取检查对象,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8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	物业企业	1%	2022年4月-6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	《物业管理条例》（2003年6月8日国务院令第379号公布,2007年8月26日修订）第五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,抽取检查对象,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